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陳譽中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1002191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0231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加密貨幣是什麼，可以花嗎？」數位學習課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11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09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師進一步瞭解瞭解加密貨幣的風險，並透過國際上的真實案例加強說明投資和詐騙風險，教育部製作「加密貨幣是什麼，可以花嗎？」數位研習課程1小時。
- 三、旨揭數位研習課程自113年4月1日起於教育部edu磨課師+ (<https://moocs.moe.edu.tw>)開課，請轉知貴校教師可至該平臺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並完成總測驗且及格者核予該門課研習時數，研習時數將定期介接對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(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美國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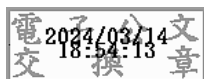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 113/03/15 07:43



1130001764

無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